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或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1.72 万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1.24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6,368.01 万元。由于年末母公司为负数，且本年利润不足以弥补以往年度亏损，公司本年度不提取盈余公积，不分配股利。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目药业	600671	ST天目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建刚
办公地址	杭州市文二西路738号西溪乐谷3号楼
电话	0571-63722229
电子信箱	390722295@qq.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中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为药品及相关保健品的销售，主要产品为珍珠明目滴眼液、复方鲜竹沥液、河车大造胶囊、六味地黄口服液、薄荷脑、薄荷素油，产品的核心销售区域为华东、华南地区。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12,372.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56%，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440.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7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

（二）经营模式情况说明

1、采购模式

为了加强公司各类物资的采购管理，降低生产成本、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出台了《采购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公司生产用各类主要原料、辅料、包装材料采用集中招标采购，每年组织相关合格供应商进行一次常规性的采购招标，重要原辅材料与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以确保质量的稳定；各类工程及设备采购均实行招标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 GMP 管理规范组织生产、确保产品质量。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管理模式，合理控制产品库存。公司下属各生产企业每月根据销售部门的月度销售计划及产品库存情况，制订下月生产计划、并做好原材料采购等生产准备，每月初生产管理部门根据当月产品生产量安排集中生产，以降低能耗等生产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并销售药品及相关保健品。公司产品终端市场定价机制以政府招标定价为主，政府指导价为辅；公司产品在各区域投标，中标后由公司业务员在各区域通过医药公司进行医疗机构销售，按药品中标价格进行销售；对于未中标产品，通过公司业务员及代理商进行 OTC 及社区终端销售，按国家定价及市场同品种价格进行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2016 年，受整个社会经济环境下行压力的影响，受公立医院改革、控药占比、以及医保支出收紧等大背景下，两票制试点、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中药原料监管等系列政策出台影响下，2016 年中成药增速有所放缓，行业整体形势不容乐观。但国家同时出台一系列支持行业发展的新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在 2016 年年末正式出台；《“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作为今后

15年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行动纲领，提出了一系列振兴中医药发展、服务健康中国建设的任务和举措；《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把中医药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对新时期推进中医药发展作出系统部署。此外，《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中国的中医药》白皮书等一系列重磅文件先后发布，使中医药行业正在悄悄发生变化，这些变化影响深远，可能正在奠基未来几年中医药市场的格局。

公司所处医药制造细分的主要行业为中成药行业，受中药注射液不景气和中药原料监管等影响，2016年中成药增速有所放缓，预计为4.9%。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306,193,017.58	280,382,217.55	9.21	285,643,496.04
营业收入	123,725,458.15	94,765,832.55	30.56	148,727,33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7,184.65	-21,543,685.67	不适用	2,713,42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5,506.61	-21,589,223.82	不适用	2,524,53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970,295.64	57,193,110.99	3.11	78,736,79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849.69	-1,465,965.66	209.61	653,79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不适用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8	不适用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31.70	不适用	3.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040,726.07	26,167,808.41	26,483,959.63	46,032,96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4,817.86	-3,307,516.59	7,776,994.19	1,692,52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72,362.04	-4,944,295.37	6,485,686.75	-9,226,95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15,044.11	-3,263,310.63	1,218,896.12	4,666,308.31

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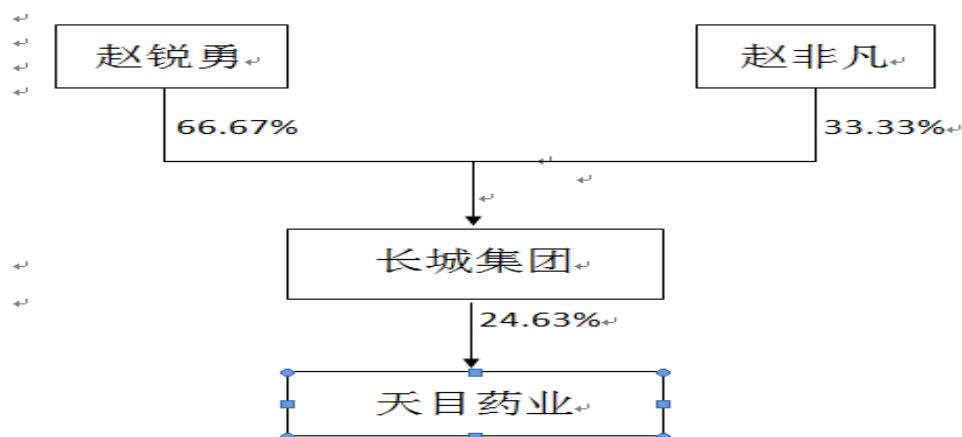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9,567,831	29,988,228	24.63	0	质押	29,5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长城汇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6,143,825	13.26	0	无	0	其他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民生信托·聚鑫1号资金信托	6,075,970	6,075,970	4.99	0	无	0	其他
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长城汇理并购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	3,547,643	2.91	0	无	0	其他
国投瑞银资管—浙商银行—国投瑞银资本长影增持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193,585	3,193,585	2.62	0	无	0	其他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信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88,407	2,488,407	2.04	0	无	0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光大银行—中信建投基金真诚1号资产管理计划	2,141,444	2,141,444	1.76	0	无	0	其他
MORGAN STANLEY & CO. TERNATIONAL PLC.	1,911,013	1,911,013	1.57	0	无	0	境外法人
李利	89,000	1,401,100	1.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信建投基金—工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天成1号资产管理计划	1,389,250	1,389,250	1.14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长城集团、国投瑞银资管—浙商银行—国投瑞银资本长影增持一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p> <p>2015年2月5日财通基金—招商银行—长城汇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融基金—银河证券—中融基金—长城汇理并购1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长城汇理并购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宋晓明、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对持有的天目药业股份事宜达成一致行动。2016年12月中融基金—银河证券—中融基金—长城汇理并购1号资产管理计划减持完所持天目药业股票，不再与财通基金—招商银行—长城汇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融通资本财富—兴业银行—融通资本长城汇理并购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宋晓明、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p> <p>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概不知悉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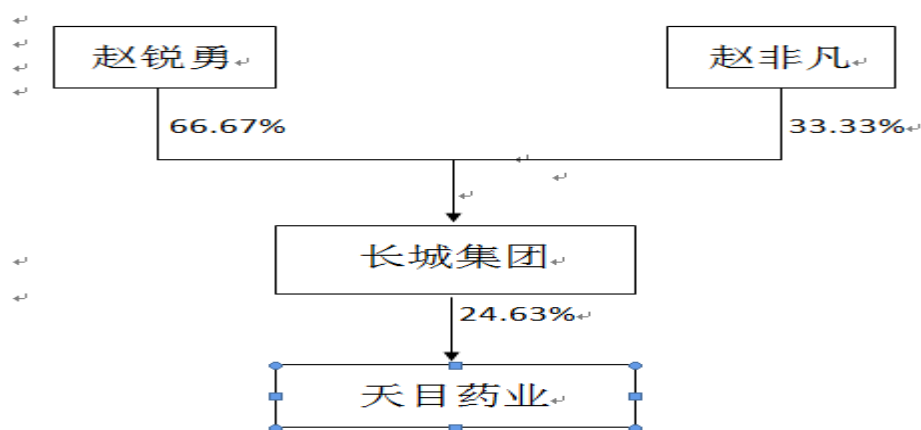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8.39%	77.62%	0.7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1.35%	-42.79%	54.15
利息保障倍数	1.60%	-2.09%	3.69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紧紧抓住行业发展的有利政策，积极应对不利因素，克难攻坚，深入推行“拓销售、降成本、求创新”等管理措施，紧紧围绕“扭亏为盈”的年度经营目标，使公司经营稳步得到恢复，经营业绩比去年同期得到有效改善。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2,372.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56%，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440.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7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扭亏为盈。报告

期内无产品质量事故发生，产品生产合格率和市场抽检合格率达到 100%；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有所提升，主营业务稳步增长，全年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
1、主导产品珍珠明目滴眼液下半年恢复生产销售，珍珠明目滴眼液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106.92%；黄山天目公司主导产品河车大造胶囊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166.28%，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51.4%；薄荷脑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30.05%，在药品级的销量上，在全国有国药准字号的企业中独占鳌头；保健品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超过了 133.90%。
2、公司收到参股公司上海领汇派发的分红款及控股子公司天目生物收到政府的铁皮石斛基地征用补偿款。
3、控股股东及董事会的大力支持，公司在资金紧缺情况下，长城集团多次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顺利融到资金提供了条件；并且多次为公司在不高于同期银行利率下借款给公司资金，为公司顺利开展经营生产提供有力保障。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同时，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且比较数据不予调整。根据前述规定，调增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 1,055,935.71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055,935.71 元。

4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公司在 2016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

生变化。